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7月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于2020年7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监事会主席孙红斌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歌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歌尔科技”）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是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相关募投项目之一青岛研发中心项目的实施主体，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80,000万元。为有效推进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实施，公司拟以此项目对应的80,000万元募集资金对歌尔科技进行增资。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对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进行增资，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有利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且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歌尔科技进行增资。

二、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2020年6月19日，经公司中介机构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中喜验字【2020】第00066号），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实际募集资金

净额为 398,903.00 万元。在上述募集资金到位前，为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本公司已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本次可转债的相关项目。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31,572.38 万元，拟置换预先投入的金额为 31,572.38 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维护股东整体利益，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且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

三、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25 亿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及时足额归还至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并按相关法规要求披露。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25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和项目正常进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履行了规定的程序，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和长期发展。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25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特此公告。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九日